



中國香港體操總會

教練註冊須知

(只適用於競技體操、藝術體操、技巧體操、彈網及健美體操)

1. 註冊目的

- 將合資格的體操教練納入本會的教練管理架構；並賦予教練權力，履行責任；
- 讓各界人士及機構（如學校、體院及康文署）辨識各認可教練；
- 讓任教本會訓練班的註冊教練獲得本會的保險制度保障；
- 協助註冊教練參與複修課程，達到續領教練資格；
- 提供最新的資訊或教材，改善及提高本地教練的教學水平。

2. 教練註冊評審小組

- 目的：
 - 監察總會教練之教學表現及個人操守；
 - 加強總會與各級教練之溝通；
 - 以公平、公正及公開之原則處理各級教練事宜。
- 成員：
 - 執行委員會委員；
 - 有關技術委員會召集人；
 - 教練總監。
- 功能：
 - 評審各級教練之資歷並確認、續發或註銷其教練之等級；
 - 甄選每年之傑出教練（港隊及社區教練）；
 - 處理有關教練之嘉許或投訴事宜；
 - 推薦各級教練參與國內、外之培訓班 / 研討會；
 - 監察有關教練進修課程。



3. 申請資格

- ✓ 年滿 18 歲或以上及持有香港身份證；
- ✓ 考獲總會認可之教練證書；或
- ✓ 持有其他國家或地區有效之體操教練資歷者，其資格必須得到教練註冊評審小組審核。

4. 註冊辦法

- 在總會網頁下載教練註冊表格，填妥後連同以下文件，郵寄或交往香港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一號奧運大樓 1002 室中國香港體操總會：
 - ✓ 填妥之教練註冊表格
 - ✓ 證件相兩張 (相片大小：1 吋 x 1.5 吋)
 - ✓ 相關之教練資歷證書副本、相關文件或證明書
 - ✓ 註冊費及會員費 (劃線支票抬頭請書“中國香港體操總會”；如親臨本會遞交申請，可接受現金繳付)

*本會有權要求申請者遞交文件正本以作審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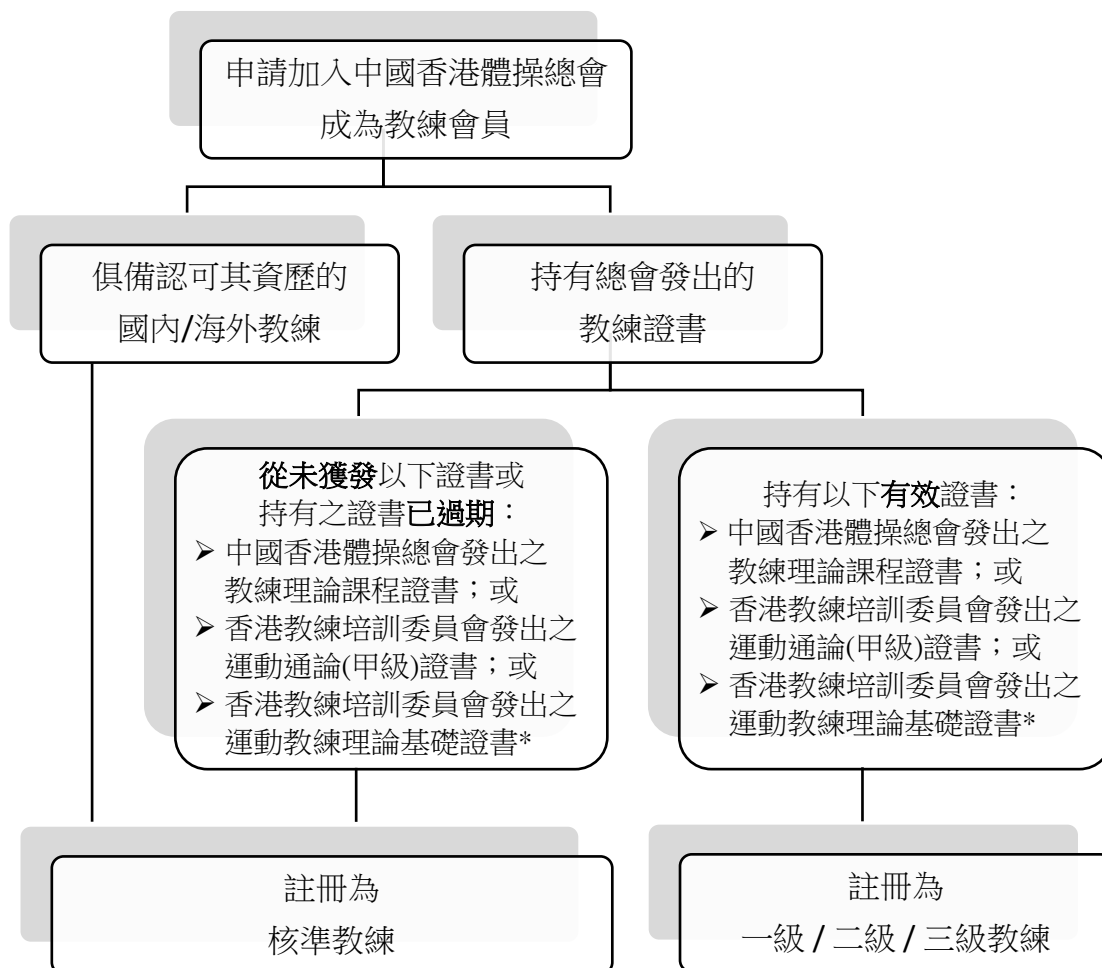
5. 費用

教練類別	註冊費		會員費	有效期
	每項	兩項或以上		
1. 核準 或 一/二/三級	\$300	\$600	\$230	4 年
2. 現職體育教師	\$100	\$200	\$230	4 年

*現職體育教師必須得到校長簽署及學校蓋印作實。



6. 級別制度及註冊條件



* 自2014年6月起，香港教練培訓委員會檢討舊有的運動通論(甲部)證書課程，以「運動教練理論基礎證書」課程取代，並已獲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認可為資歷架構第二級別。申請者須自行向香港教練培訓委員會報讀有關證書課程，詳情請瀏覽香港教練培訓委員會之網頁 www.hkcoaching.com。如已考獲等同香港資歷架構第二級或以上運動教練理論相關資歷，可向香港教練培訓委員會申請資歷認證，有關詳情請自行向香港教練培訓委員會查詢。



7. 教練級別及續領註冊

- 必須於到期前最少三個月申請，並符合以下要求及達到指標：

事項		註冊教練級別			
		核準	一級	二級	三級
理論部分	持有效香港教練培訓委員會運動通論(甲級)證書或運動教練理論基礎證書；或總會發出之教練理論課程證書	不適用	✓	✓	✓
持續進修	註冊期內參與香港教練培訓委員會或其他認可機構之工作坊/講座或研討會；或總會舉辦之教練工作坊、複修班或國際體操聯盟之課程次數：	2次	2次	2次	2次
裁判資歷	有效裁判資歷：	不適用	不適用	初級	初級

***必須提供證書副本或相關證明**

- 每位申請者只有一次註冊核準的機會，假若該註冊期內被認可為核準教練，則下次續領時必須符合一至三級註冊之條件，並註冊成為一級或以上之教練。

**The Gymnastics Association
of Hong Kong, China**

中國香港體操總會

Room 1002, Olympic House, 1 Stadium Path,
So Kon Po, Causeway Bay, Hong Kong
香港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一號奧運大樓1002室
Tel: (852) 2504 8233 Fax: (852) 2882 8590
Web-site : www.gahk.org.hk
E-mail: mail@gahk.org.hk



Affiliated to:

The Sports Federation &
Olympic Committee Hong Kong, China

Federation Internationale de Gymnastique

Asian Gymnastic Union

Pacific Alliance of National Gymnastic Federations

(Limited by Guarantee)

8. 權利與責任

- 教練之權利：
 - 各級教練名單將被刊登於總會網頁上 (註冊過期者將不包括在內)；
 - 經總會推薦參與本地、國內或海外之教練培訓班 / 研討會；
 - 帶領運動員參與總會主辦之比賽；
 - 參與總會活動可享優惠；
 - 獲取最新體操資訊、總會刊物及活動單張。

- 教練之責任：
 - 必須遵守「教練守則」；
 - 出席本會召開的會議；
 - 繳交會員費及教練註冊費；
 - 保持教練的專業形象。

本須知若有未盡善處，本會可隨時作出修訂，
一切以中國香港體操總會之解釋為準。